2023年澜沧县社保基金决算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相关规定，结合本县基金运行情况，现将2023年澜沧县社保基金决算情况说明如下：

2023年澜沧县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41,416万元，为年初预算数153,718万元的92%，比上年同期140,161万元增长0.9%，上年结转收入1,894万元；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42,678万元，为年初预算数154,329万元的92.45%，比上年同期140,287万元增长1.70%；本年收支结余-1,262万元，年末滚存结余632万元。年末滚存结余与年初向县人代会报告数一致，分险种汇报情况如下：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本年完成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32,536万元，比上年同期29,742万元增收2,794万元，增长9.39%，为年初预算数31,245万元的104%，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分析为：一是部分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存在跨年补缴，保费收入增加；二退休人员人数增加以及退休人员调整待遇，收到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完成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32,536万元，比上年同期29,742万元增支2,794万元，增长9.39%，为年初预算数31,245万元的104%，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分析为：一是退休人员增加及调待支出增加；二是部分上年死亡人员因系统等原因未能在当年支付，跨年到2023年支付，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增加；三是保费收入增加导致上解支出增加。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由省级统筹，年末余额全部上解上级，县级基金结余为零。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本年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6,999 万元，较上年同期 14,725 万元增收 2,274 万元，增长 15.44%，为年初预算数 26,714 万元的 63.63%，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分析为：本年收入中包含县级财政补拨上年应配未配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代缴保费补助、个人缴费补贴补助以及一次性丧葬补助资金，导致本年收入较上年增加。

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6,999 万元,较上年同期 14,725 万元增支 2,274 万元，增长 15.44%，为年初预算数 26,714 万元的 63.63%，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分析为：一是 2023 年死亡丧葬人数 3,964 人，较上年增加 657 人，支出相应增加；二是本年领取待遇人数 63,717 人，比上年同期增加 3,823 人，社会保险待遇支出随之增加。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由市级统筹，年末余额全部上解上级，县级基金结余为零。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本年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4,002 万元，比上年同期 22,991 万元增收 1,011 万元，增长 4.4%，为年初预算数 26,120 万元的 91.89%，上年结转收入 1,894 万元，收入合计 25,8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分析为缴费人数增加，缴费基数调增，保费收入增加。

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5,264 万元，比上年同期 23,117 万元增支 2,147 万元，增长 9.29%，为年初预算数 26,731 万元的 94.52%，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分析为：退休人员增加和正常调待原因，待遇支出增加。

本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支结余−1,26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32 万元。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

本年完成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5,627 万元，比上年同期 28,851 万元减收 3,224 万元，减少 11.17%，为年初预算数 26,327 万元的 97.34%，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分析为：由于政策变动，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单位缴费比率下调 2%，导致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较上年减少。

完成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5,627 万元，比上年同期 28,851 万元减支 3,224 万元，减少 11.17%，为年初预算数 26,327 万元的 97.34%，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分析为：一是政策变动，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单位缴费比率下调 2%，上解上级支出也相应减少；二是 2023 年执行 DRG 付费方式改革并加强管理，待遇支出减少。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由市级统筹，年末余额全部上解上级，县级基金结余为零。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预算收入 39,984 万元，比上年同期 41,933 万元减收 1,949 万元，减少 4.65%，为年初预算数 39,683 万元的 101%，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分析为：

一是本年无上年补拨数，而2022年收入数中包含上年补拨数；二是本年其他收入中超总额控费扣款、扣回考核、飞行检查扣款等较上年减少。

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支出39,984万元，比上年同期41,933万元减支1,949万元，减少4.65%，为年初预算数39,683万元的101%，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分析为：一是本年支出数中不含上年应付未付支出，而2022年支出数中包含上年应支未支数；二是本年其他收入较上年减少，故上解支出相应减少。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由市级统筹，年末余额全部上解上级，县级基金结余为零。

(六)工伤保险基金

本年完成工伤保险基金预算收入750万元，比上年同期297万元增收453万元，增长153.53%，为年初预算数1,073万元的69.90%，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分析为：一是2023年工亡人数5人，比上年增加4人，工份保险待遇支出增加，导致收到上级补助收入增加；二是本年从伤残人员伤势较重，需支付的诊疗费用增加，导致收到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完成工伤保险基金基金预算支出750万元，比上年同期297万元增支453万元，增长153.53%，为年初预算数1,073万元的69.90%，较上年同期增支的主要原因分析为：一是2023年工亡人数5人，比上年增加4人，导致工份保险待遇支出增加；二是本年从伤残人员伤势较重，导致需支付的诊疗费用增加。

工伤保险由省级统筹，年末余额全部上解上级，县级基金结

余为零。

（七）失业保险基金

完成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518 万元，比上年同期 1,622 万元减收 104 万元，减少 6.41%，为年初预算数 1,700 万元的 89.29%。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分析为：本年受失业金领取人数减少及稳岗返还补助比例下调等因素影响，我县失业保险待遇支出相对减少，从而申请上级补助收入也相对减少。

完成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518 万元，比上年同期 1,622 万元减收 104 万元，减少 6.41%，为年初预算数 1,700 万元的 89.29%。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分析为：本年受失业金领取人数减少及稳岗返还补助比例下调等因素影响，我县失业保险待遇支出相对减少。

失业保险由省级统筹，年末余额全部上解上级，县级基金结余为零。